

凱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企業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民國105年2月5日制定
民國111年3月5日修定

第一章 總則

第一條 本公司為實踐企業社會責任，並促成經濟、環境及社會之進步，以達永續發展之目標，參照主管機關所訂立「上市上櫃公司企業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訂定凱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企業永續發展守則，以管理經濟、環境及社會風險與影響。

第二條 本守則之範圍包括本公司及集團企業之整體營運活動。

本公司於從事企業經營之同時，應積極實踐企業永續發展，以符合國際發展趨勢，並透過企業公民擔當，提升國家經濟貢獻，改善員工、社區、社會之生活品質，促進以企業責任為本之競爭優勢。

第三條 本公司履行企業永續發展，應注意利害關係人之權益，在追求永續經營與獲利之同時，重視環境、社會與公司治理之因素，並將其納入公司管理方針與營運活動。

第四條 本公司對於企業永續發展之實踐，依下列原則為之：

- 一、落實公司治理。
- 二、發展永續環境。
- 三、維護社會公益。
- 四、加強企業永續發展資訊揭露。

第五條 本公司考量國內外企業永續發展之發展趨勢與企業核心業務之關聯性、公司本身及集團企業整體營運活動對利害關係人之影響等，於股東提出涉及企業永續發展之相關議案時，董事會宜審酌列為股東會議案。

第二章 落實公司治理

第六條 本公司遵循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誠信經營守則及公司訂定道德行為準則參考範例，建置有效之治理架構及相關道德標準，以健全公司治理。

第七條 本公司董事會應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督促企業實踐永續發展，並隨時檢討其實施成效及持續改進，以確保企業永續發展政策之落實。

第三章 發展永續環境

第八條 本公司遵循環境相關法規及相關之國際準則，適切地保護自然環境，且於執行營運活動及內部管理時，致力於達成環境永續之目標。

第九條 本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生物料，使地球資源能永續利用。

第十條 本公司營運對生態效益之影響，促進及宣導永續消費之概念，並依下列原則從事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等營運活動，以降低公司營運對自然環境及人類之衝擊：

一、減少產品與服務之資源及能源消耗。

本公司環境目標為發展節能應用產品，全面生產符合RoHS環保規範、REACH法規及無鉛封裝作業，並透過宣導提升公司內部人員及外包商之環保意識。

本公司環境標的為發展節能應用產品：推出3個產品，所有新生產之產品皆符合RoHS環保規範及符合REACH法規對PFOS，PFOA之規定。

二、減少污染物、有毒物及廢棄物之排放，並應妥善處理廢棄物。

本公司產品皆符合環保規範，訂定"各類汙染管制作業程序"，說明如何處理污染物、有毒物及廢棄物之排放，並應妥善處理廢棄物。

三、增進原料或產品之可回收性與再利用。

本公司針對報廢的wafer或IC等原料產品皆依照法規進行處理，

四、使可再生資源達到最大限度之永續使用。

本公司訂定"包裝材料回收作業辦法"，針對包材回收再利用

五、延長產品之耐久性。

本公司產品出貨前皆依照國際 JEDEC/MIL-STD之規範進行可靠度驗證，使產品壽命能符合一般業界標準(>10 Years)。

六、增加產品與服務之效能。

本公司訂定每年推出3個以上的節能產品(LED IC)，其中包括"車規"。

第十一條 本公司係屬專業IC設計公司，在新竹科學園工業園區內從事IC設計之研究與開發，同時委託國內知名積體電路製造廠商生產製造晶圓片，

並無觸及空氣、廢水、毒化物、噪音等有害污染源或違反環保規定之相關情事。

第十二條 本公司除持續關注氣候變遷對公司營運之影響外，亦不定期倡導隨手關閉電源，及部分辦公區域減少燈管用量、採用較省電之照明器具，推動相關節能管理工作，以達節能減碳之成效。

第四章 維護社會公益

第十三條 本公司遵守相關法規及遵循國際人權公約，如性別平等、工作權及禁止歧視等權利。

為履行保障人權之責任，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其包括：

一、制定行為準則。

二、評估公司營運活動及內部管理對人權之影響，並訂定相應之處理程序。

三、定期檢討並更新行為準則。

四、涉及人權侵害時，揭露對所涉利害關係人之處理程序。

本公司遵循國際公認之勞動人權，如結社自由、集體協商權、關懷弱勢族群、禁用童工、消除各種形式之強迫勞動、消除僱傭與就業歧視等，並確認其人力資源運用政策無性別、種族、社經階級、年齡、婚姻與家庭狀況等差別待遇，以落實就業、雇用條件、薪酬、福利、訓練、考評與升遷機會之平等及公允。

對於危害勞工權益之情事，提供有效及適當之申訴機制，確保申訴過程之平等、透明。確保申訴管道簡明、便捷與暢通，且對員工之申訴應予以妥適之回應。

第十四條 本公司提供員工資訊，使其了解依營運所在地國家之勞動法律及其所享有之權利。

第十五條 本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包括提供必要之健康與急救設施，降低對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危害因子，以預防職業上災害。

第十六條 本公司為員工之職涯發展創造良好環境，並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本公司將企業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在員工薪酬政策中，以確保人力資源之招募、留任和鼓勵，達成永續經營之目標。

第十七條 本公司建立員工定期溝通對話之管道，讓員工對於公司之經營管理活

動和決策，有獲得資訊及表達意見之權利。

第十八條 本公司對產品與服務負責並重視行銷倫理。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確保產品及服務資訊之透明性及安全性，制定且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並落實於營運活動，以防止產品或服務損害消費者權益、健康與安全。

第十九條 本公司評估並管理可能造成營運中斷之各種風險，降低其對於消費者與社會造成之衝擊。

第二十條 本公司評估採購行為對供應來源社區之環境與社會之影響，並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落實企業永續發展。

本公司於商業往來之前，確實評估供應商是否有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避免與本公司永續發展政策牴觸者進行交易。

第二十一條 本公司評估公司經營對社區之影響，並適當聘用公司營運所在地之人力，以增進社區認同。

第五章 加強企業永續發展資訊揭露

第二十二條 本公司依相關法規及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辦理資訊公開，並充分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永續發展相關資訊，以提升資訊透明度。

本公司揭露企業永續發展之相關資訊如下：

一、落實公司治理、發展永續環境及維護社會公益等因素對公司營運與財務狀況所產生之風險與影響。

二、公司為企業永續發展所擬定之履行目標、措施及實施績效。

三、主要利害關係人及其關注之議題。

四、主要供應商對環境與社會重大議題之管理與績效資訊之揭露。

五、其他企業永續發展相關資訊。

第六章 附則

第二十三條 本公司隨時注意國內外企業永續發展相關準則之發展及企業環境之變遷，據以檢討並改進所建置之企業永續發展制度，以提升履行企業永續發展成效。